



A2

戴面具噓國歌拒鞠躬
無禮大學生搗亂畢業禮

A4

年青將破天荒無乾貨賣
食環署：不排除競投後全取消

商報

責任編輯 董逸薇 張凡芃 美編 黃坤華

頭條

建制派怒斥黑色恐怖

政團請願促港府保障區選安全公正



▲建制派政團昨日發起「譴責暴力，還我公平選舉」靜默遊行，要求當局採取一切可行措施，讓全港400萬名選民可以免於恐懼地投票。記者 馮俊文攝

【香港商報訊】記者林駿強報道：區議會選舉將於本月24日舉行，惟近期連串針對區選的暴力不絕，「黑色恐怖」令社會各界頗感擔憂。民建聯、經民聯、工聯會、新民黨、自由黨等建制派政團，昨日發起「譴責暴力，還我公平選舉」靜默遊行，要求當局採取一切可行措施，保障參選人及助選團隊人身安全，讓全港400萬名選民可以在免於恐懼的情況下投票。



▲民建聯主席李慧琼表示，連月來該黨有70個辦事處被破壞逾100次。



▲工聯會會長吳秋北稱，大家要「向選舉恐嚇說不」。



▲新民黨主席葉劉淑儀指出，不少市民害怕投票被「起底」。



▲經民聯主席盧偉國要求選舉和平、平靜、公平地進行。記者 馮俊文攝

昨午，約180名來自民建聯、工聯會、新民黨、經民聯、自由黨、實政圓桌及獨立的候選人，由金鐘政府總部遊行至位於灣仔海港中心的選舉管理委員會地下宣讀聲明及向選管會代表遞交請願信，要求當局正視選舉不公的問題，以及確保選舉能在公平、公正、公開及安全的情況下進行。

區選現前所未有不公情況

建制派在請願信中指，距離24日區議會選舉投票日只餘不足20天的時間，但在社會出現持續暴力示威及在社會動盪的陰霾下，區議會選舉出現前所未有的不公情況，包括建制派的候選人舉行的選舉活動經常受到滋擾及衝擊，大量宣傳品被人蓄意毀壞，多區候選人的辦公室被人故意破壞及縱火，更有多名候選人被人暴力襲擊而受傷，而且網絡上亦出現大量涉及選舉舞弊的信息。

建制派共同發出最強烈的要求：政府及選舉管理委員會須立即提出具體策略、應變措施及足夠人手，確保選舉期內候選人在公平及無所懼的環境下進行正常的選舉活動；確保選舉投票當日，600多個投票站能安全及順利運作，2萬多名工作人員及千多名候選人的身安全得到保障，以及400多萬選民可在沒有恐懼下投票，令區議會選舉可以符合公平、公正、公開及安全的原則下順利完成。

要讓市民免於恐懼地投票

民建聯主席李慧琼表示，該黨派出181位成員參加今次區議會選舉，而連月來該黨有70個辦事處被破壞逾100次，當中包括灌水、縱火等。她亦提及立法會獨立議員、今次有參選的何君堯受到刀傷，並透露不少街坊都有疑問：「11月24日投票安全嗎？」她稱，該黨已去信行政長官、政制及內地事務局、選舉管理委員會等，但仍看不到當局推出有效的措施。當局應該要讓市民免於恐懼地投票，使候選人可以安全地競選。民建聯副主席陳克勤指出，針對建制派候選人的暴力不斷升級，他對此等暴力予以譴責，慨嘆在「黑色恐怖」下，選民或會不敢在選舉當日投票。

工聯會會長吳秋北稱，大家站出來，正正是要抗議「黑色恐怖」，並要「向選舉恐嚇說不」。反對派有份策動香港持續5個月的暴亂，有針對區議會選舉的意圖。工聯會的議員辦事處被破壞四五十次，現時的情況下，今次區選已不是公平的選舉。他嚴厲譴責暴徒的行為，希望當局推出切實有效的措施，使選舉能安全、公平、和平、合法地進行，希望各界要團結一致抵制暴力，絕不可以讓選舉「處於血雨腥風之中」，否則這會令香港可恥、蒙羞。

不少選民怕投票被「起底」

新民黨主席葉劉淑儀指出，自6月修例風波以來，暴力行動不斷升級，不少建制派的議員辦事處受到破壞，而候

選人在做街站時都被包圍、喝罵，不少市民都害怕投票，全因他們都怕被「點相、起底」。她形容市民現在都生活在恐懼中，又擔心今次會沒有公平的選舉。她嚴正呼籲搞事人士停止暴力。

經民聯主席盧偉國明言，遵紀守法是香港保持良好聲譽的原因，也是香港的核心價值之一。然而，5個月的動亂不僅打擊香港的經濟及民生，更摧毀了香港的核心價值。街頭暴力持續升級，除了投擲汽油彈、破壞港鐵等設施的行為成了「常態」外，破壞建制派的議員辦事處、騷擾建制派候選人的街站，亦成為了另一「常態」。他要求選舉和平、平靜、公平地進行，市民才可以無恐懼地投票。

自由黨副主席邵家輝亦指出，選舉一定要公平，而今建制派候選人不時受到滋擾，有些擺街站的候選人甚至要停止街站並回家。他希望全港市民拒絕暴力，使選舉恢復公平。

實政圓桌召集人田北辰說，區議會選舉中每個參選人，都花了很多時間準備選舉，暴力行動對選舉造成傷害；他強調選舉不能延遲、取消，並質問暴力人士究竟是否知道自己做什麼。香港要公平、公正、安全的選舉，香港也需要繼續向前行。

九龍城土瓜灣北選區的候選人除了有李慧琼外，還有立法會前議員梁國雄。荃灣愉景選區的候選人除了有田北辰外，還有劉卓裕。屯門樂翠選區的候選人除了有何君堯外，還有盧俊宇、蔣靖雯。 (H)

香港商報

Hong Kong Commercial Daily
中國政府特許在內地發行之報刊

財經大報 CD 商界平台
2019年11月8日 星期五

今天出版2疊共28版
1952年創刊 第24045號
香港政府指定刊登法律廣告有效刊物
港澳及海外每份零售9元港幣
廣東省外每份零售5元人民幣
廣東省每份零售4元人民幣



選管會籲 停止一切暴力

【香港商報訊】選舉管理委員會（選管會）昨日發出聲明，強烈呼籲社會必須回歸理性，保持冷靜，停止一切暴力或威嚇，讓選舉能和平、有秩序地進行。2019年區議會一般選舉將於本月24日舉行，選管會發言人重申，今次區議會選舉可投票的已登記選民超過413萬，他們的選舉權利不應該受到暴力或任何不當行為的干擾，而選舉亦必須在和平、公平、公開及安全的環境下進行。

制訂方案應對突發情況

發言人指出，隨著投票日迫近，候選人及支持者的選舉活動亦越見頻繁。選管會呼籲社會各界保持克制，尊重和包容不同政見人士的選舉活動。選管會正全力以赴為是次選舉作準備，並為有機會出現的突發情況制訂應對方案，力求選舉能在公開、公平及誠實的情況下進行。不過，選舉是否能順利進行，實有賴全港市民的通力合作，為香港締造一個安全的環境。

發言人說，「選舉順利進行是所有候選人及選民的期望。因此，各界應互相尊重，切勿破壞香港一直良好的選舉文化，妨礙選舉的進行。停止暴力，讓候選人能進行選舉工程，讓選民在投票當天能安全地前往投票、讓票站工作人員能安心為選民服務。」

發言人重申，選舉正是運用手一票，以和平的方式表達意見。香港是法治社會，希望大家保持克制，市民應以合法、合情、合理的方式處理爭議，不要訴諸暴力。

近月來，社會示威衝突不斷，特別是在周末，暴力事件接連發生，有是次選舉的候選人及公眾人物受襲、議員辦事處被毀壞等，情況着實令人擔憂。選管會絕不想見到選舉過程中出現任何威嚇或暴力的情況，市民遇上任何暴力事件，不論是否與選舉有關，應即時向執法機關報案，目擊或知情人士挺身而出作證，好讓執法機關把進行舞弊或非法行為的人士繩之於法。選管會並非執法部門，如接獲相關投訴，亦會轉交執法機關跟進。

香港商報評論員 李哲



時評

修例風波的抗爭活動中，激進示威者動輒以雷射筆照射警員。在9月21日的「光復屯門」遊行開始前，一名年輕人被警員搜出藏有雷射筆和經改裝的長雨傘和行山杖，昨日法庭裁定被告有意圖管有攻擊性武器罪和在公眾地方管有攻擊性武器罪成。今次是同類情況的首宗案例，釐清了法庭對此的法律觀點，對日後警方執法及公眾守法應發揮一錘定音的作用。

法庭釐清的法律觀點有兩條：一是肯定了雷射筆可以作為攻擊性武器。主審裁判官指出，雷射筆本身雖非攻擊性武器，亦有合法用途，但能夠燒傷眼睛和皮膚，若管有意圖是用作傷人的非法用途，就符合攻擊性武器定義——根據《公安條例》，「攻

擊性武器」的釋義便包括「適合作傷害他人的物品」。此前，有人爭議雷射筆究竟是否武器，現在法庭给出了答案，只要法庭信納管有意圖用作傷人，便足構成違法罪行；即管有者未必真箇拿來傷人，警方都可根據意圖來先發制人予以拘捕。這裏涉及的第二個法律觀點，跟非法管有槍械一般，均重在預防罪行發生，無須等到傷亡不幸出現才可執法。雖然，意圖之謂難免存在爭辯空間，但任何狡辯在法官面前是無用的，法庭正是一個全面、客觀、公平、公正衡量控辯理據以作裁決的場所，真相與公義必然大白。

今次案例亦說明，司法機關肯定警方採取的拘捕行動完全合法，不存在反對派所指的「濫捕」問題。有人擔心，裁決會產生濫用情況，說法無疑荒

依法止暴懲暴不鬆懈

謬不堪。法官便質疑，被告若然一心參與和平遊行，為何帶備有意圖傷人的攻擊性武器？的確，基本法確保障了香港居民享有遊行示威的自由，惟一切必須依法進行。倘無示威者管有武器的前提，又哪來警方「濫用」案例呢？更重要是，一旦有人違法，警方嚴正執法無疑理所當然，難道有法不依、妨礙司法公正方為正確？莫非依法辦事也是「濫用」？如斯倒果為因、顛倒是非的歪理，跟所謂「沒有警方出現就沒有暴徒」一樣荒謬——實情豈不是因為先有暴徒才有警員執法？以至唯有警員執法才可阻止暴行？今日香港，不單暴力滿街，且還歪理滿街；尚幸，香港還有法庭把關、還有法治把關，今次案例既證明警方並無濫捕，而且亦讓警方日後更易管控示威活動。

法律從來重在規範行為，好使社會運作良好，拘捕懲處其實份屬次要，因為最理想的情況是人人守法、無人犯法。不必諱言，香港陷入一個違法暴力不斷升級的惡劣漩渦，最近更出現公然謀殺的可怖一幕。相信絕大多數市民均希望，香港能依法早日擺脫暴亂，回到和平光景。國家主席習近平強調，止暴制亂、恢復秩序仍然是香港當前最重要的任務，依法制止和懲治暴力活動就是維護香港廣大民衆的福祉；副總理韓正亦指出，這是香港行政、立法、司法機關共同責任。嚴正依法止暴懲暴不鬆懈，政府三權都應扮演積極角色，不能讓違法暴力繼續「無底線」肆虐下去。全港市民亦要齊心反暴抗暴，以實際行動一起捍衛香港的法治精神，向違法暴力說不！